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人机构”）作为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竞业达”、“公司”）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9 号），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6,877,637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1.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9,999,997.21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金额）人民币 8,981,273.54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1,018,723.6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出具 XYZH/2024CDAA1B0435 号验资报告。

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已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募投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基于产教融合的实验实践教学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8,527.90	13,409.70
2	多模态教育大数据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3,979.00	10,117.40
3	面向行业应用的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311.00	6,738.90
4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4,835.87
合计		46,817.90	35,101.87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暂时闲置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为公司及股东取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投资品种符合以下条件：

- （1）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
-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 （3）投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

(4) 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或收益凭证等；

(5)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不得投资于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产品，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 投资决策及实施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现金管理产品、明确现金管理金额、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五)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根据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六、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及募投项目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在授权时间内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开展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并且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培兵

赵培兵

岳吉庆

岳吉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7日

